

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4年8月29日（星期四）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9日通过邮件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

会议由董事长任卫庆主持，监事、高管列席。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审议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董事会全体成员一致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52）和《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4-053）。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出具了《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公告》(2024-057)。

(三)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能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遵守会计师事务所的职业道德规范，客观、公正地对公司会计报表发表意见，较好地履行了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为保持公司会计报表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拟续聘其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其报酬事宜，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依据2024年公司实际业务情况和市场情况等因素与审计机构协商确定。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二次专门会议和第二届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已审议通过该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2024-056)。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以扣除回购股份460,000股后的119,540,000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015392股，合计转增47,999,995股；同时，《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修订）》已生效实施，董事会同意公司变更公

司注册资本以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相关的工商备案登记手续，同意董事会将授权经理层及其指定人员办理工商备案登记事宜。授权的有效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备案登记办理完毕之日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2024-059)。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鉴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 修订）》已生效实施，董事会同意公司对《财务决算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年报工作制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及报备制度》《全面预算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东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其中《独立董事制度》《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股东会议事规则》《募集资金专项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相关制度文件。

(五) 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董事会决定于 2024 年 9 月 19 日（星期四）下午 14:00 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 2024-058)。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宁波色母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8 月 30 日